

救人

11岁男孩游泳被卡堤坝排水口

多名群众及海口消防合力救出

赶海遇涨潮四名游客被困礁石

三亚海岸警察联合救援队紧急救援

南国都市报5月28日讯(记者 张宏波 通讯员 叶佳 林洁)“警察同志,我们四人被困在后海山礁石上回不来了,你们快来!”5月28日,四名游客因赶海被困礁石。最终,三亚市公安局后海海岸派出所民辅警联合宁捷救援队历时一个多小时成功救援。

5月28日11时30分许,后海海岸派出所接到游客报警称,有四名游客因赶海涨潮被困礁石,需要救援。接警后,后海海岸派出所民辅警立即组织警力携带海上救援装备赶往现场。救助过程中,民警联系了皇后湾宁捷救援队使用救援冲锋艇开展救援,同时启用警用车辆协助救援。现场由于海上风大浪急,加上暗礁太多,救援冲锋艇无法顺利靠近被困游客,给救援工作增加了极大难度。为此,救援队不断尝试变换靠岸地点。经多次尝试,救援冲锋艇最终成功靠近礁石进行登岸将游客救出。

据悉,当天上午8时许,游客龙某、薛某、赵某和彭某到后海村游玩,出于好奇便想攀爬海边礁石登山。由于攀爬过程中脚不慎被礁石划伤,难以继续攀爬,加之风浪大、体力不支,若强行移动容易发生坠落等风险,四人只能在原地报警求助。

警方提醒

广大游客文明出行,遵守警示要求,保护个人安全。不要冒险到危险区域,出行游玩时一定要注意天气、环境情况,做好充足的准备,遇到突发紧急情况时,及时拨打救助电话。



扫码看视频

南国都市报5月28日讯(记者 姚皓 通讯员 潘伟 赵羽耿)近日,海口龙华区新坡镇八仙泉,一名11岁男孩不慎被卡堤坝排水口无法脱困,龙华区消防救援大队新坡专职站出动2辆消防车7名消防员赶赴救援。

事发时,湍急的水流从男孩头部往脚部方向流动,多人曾尝试将他拉出,但稍微一动都让男孩哭疼不止。为了防止男孩溺水,4名群众泡在水里合力拉着他的手臂并托着头部,但男孩身体的其他部位已全部泡在水里。较低的水温一度让他嘴唇冻到发白。

据参与救援的消防人员描述,消防队伍到场后先后潜入排水口的进水口和出水口了解水下情况,发现是排水口内部的石头和木板等杂物卡住男孩膝盖、小腿和脚掌,才导致男孩被困。因排水口内部空间狭小,破拆工具无法施展,消防员潜到出水口处果断徒手清理排水口内部卡住男孩腿部的石块和木板。约10分钟后,排水口里面的杂物清理完毕,在群众的协助下,顺利救出被困男孩。男孩被救出后,身上腿上没有明显伤口。

报警人李女士称,当时她正在排水口边上突然听到有人喊:“快拉我一下!”她看过过去便发现肩膀以下卡进排水口的男孩,男孩双手抓着排水口的边缘,努力地对抗着排水口的吸力,他旁边有一个比他年纪更小身体更加瘦小的男孩在拉着他。

救人心切的李女士立马下水把男孩往外拉,因为男孩体格偏胖,水流也很急,同时一拉男孩就喊疼,李女士边拉着男孩的手臂边向附近的群众呼



男孩游泳被卡堤坝排水口,群众和消防员协力救援。(通讯员供图)

救。4名同在附近游泳的群众听到呼救声赶过来救人也同样未果。无奈之下李女士果断拨打119向消防部门求助。

消防提醒

暑假临近,各位家长和小朋友要提高警惕,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

人结伴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或不熟悉的水域游泳。如不幸溺水,首先要保持冷静,让自己的身体尽可能飘起来,尽量让鼻子、嘴巴露出水面,保持呼吸。如遇同伴溺水,应立刻求助大人或拨打119报警求助,切勿擅自下水施救。

破案

新闻追踪

《海口一男子骑车摔倒后又被电动车撞伤》

肇事逃逸电动车驾驶人抓到了 被依法拘留十五日

南国都市报5月28日讯(记者 王燕珍)5月26日,南国都市报报道了海口一男子骑车经过南渡江大桥时不慎摔倒,后继续骑行又被一辆电动车撞倒受伤,肇事电动车逃逸,一热心群众两次伸出援手相助送医的事。5月28日,记者从海口公安

交警获悉,肇事逃逸的电动车驾驶人李某已被抓获归案,目前被依法执行拘留十五日,事故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据调查,5月17日22时01分许,李某驾驶“海口0948***”二轮电动自行车在海口市美兰区新大洲大

道南渡江大桥路段,与受害人吴某学驾驶的“海口092***”二轮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造成吴某学受伤及两车损坏的交通事故。事故发生后,李某驾车离开现场。

经过多日的案情研判以及大量的走访调查工作,5月26日21时20分

许,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江东事故中队办案民警在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龙城公寓路段将肇事逃逸人员李某抓获归案。

当晚,办案民警将违法嫌疑人李某送往海口市拘留所执行拘留十五日,事故后续正在进一步处理中。

猎捕鸟蛇等国家保护动物 万宁警方抓获2名非法狩猎嫌疑人

南国都市报5月28日讯(记者 张野)近日,万宁警方破获一起非法狩猎案,抓获2名犯罪嫌疑人,缴获大量的涉案工具和野生活体鸟蛇类猎获物。

日前,万宁森林公安收到情报线索信息,在万宁市后安镇龙唇村委会处有人频繁进行非法乱捕滥猎野生动物。接报后,辖区六连林区派出所迅速安排警力进行摸排调查,全面掌握相关盗猎

情况,精准锁定2名涉嫌非法盗猎分子。

5月23日14时许,万宁森林公安抽调各部门精干警力果断出击,对涉嫌盗猎者展开围堵抓捕行动,在盗猎者的居住地将2名盗猎者成功抓获。同时,在现场还搜查到2个蛇笼、9张捕鸟网、4张捕蛇网、5个捕兽夹、4部强光照明灯、5个电线喇叭、2个诱饵假鸟、16支铁杆、6个网兜、1个诱鸟器、3个捕鸟器等

多种涉案工具和1只黑水鸡、9只斑鸠、2只鹧鸪、7条滑鼠蛇、2条眼镜蛇等大量涉案野生活体鸟蛇类猎获物。

经审讯查明,盗猎者名为黄某炳、黄某江,均系后安镇龙唇村委会5队人。其二人以食用和出售牟利为目的,未经林业主管部门的审批许可,擅自使用禁猎工具常年在万宁区域多地田野进行猎捕野生鸟蛇类等野生动物,将猎

获到的野生动物私藏于自家老宅里圈养,以便出售给他人牟利。两人对涉嫌盗猎野生动物的违法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经鉴定,查缴的活体野生鸟类和蛇类中有国家保护的一级、二级和“三有”野生动物。

目前,黄某炳、黄某江涉嫌非法狩猎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